

昆明市官渡区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官发改审批〔2020〕71号

签发：胡纲

昆明市官渡区发展和改革局 关于官渡区东连接线方旺片区垃圾中转站及 公共绿地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昆明市官渡区城市管理局：

你局报来《关于官渡区东连接线方旺片区垃圾中转站及公共绿地建设项目立项的请示》（官城管请〔2020〕102号）及相关材料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建设必要性

项目建设对促进片区配套设施完善和环境提升，满足周边市民群众休闲、康体、娱乐活动需要，城市文化品位提升、城市特色塑造、以及片区生态环境改善和提高具有重要意义。因此，实施该项目是必要的。

二、项目名称

官渡区东连接线方旺片区垃圾中转站及公共绿地建设项目
项目代码：2020-530111-92-01-002388

三、项目地点

昆明市官渡区方旺片区。

四、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垃圾中转站 1 座，占地面积 3.4 亩，建筑面积 366 平方米，配置机动车位 6 个，绿化面积 1280.8 平方米；新建 GD-FW-A3-01-01 地块和 GD-FW-A3-05-02 地块绿地及相关附属工程，新增绿地面积约 10393 平方米。

五、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

项目估算总投资 1408.92 万元，其中：工程建安费 1050.46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 223.77 万元，预备费 101.94 万元。资金来源为昆明东骏置业有限公司自筹。

六、其它

（一）项目建设必须按照国家现行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行业标准、基本建设程序等相关规定进行，须依法依规完成相关审批手续，手续齐备后方可开工建设；

（二）严格实行法人责任制、招标投标制、合同制及工程监理制，认真选择设计、监理单位，加强工程管理，确保工程质量；

（三）严格按照国家、省、市有关标准取费，资金使用必须按照国家、省、市有关规定执行；

（四）按照省、市、区相关文件精神，资金未落实前不得开工建设。

此复

昆明市官渡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0年9月29日





抄送：区政府办公室、区自然资源局、区生态环境分局、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区政务服务管理局、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区财政局、区审计局、区统计局、金马街道。

昆明市官渡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0年9月29日印
